



单号:GR-91-41-02

招待费申请单

2021年11月30日

部门/申请人: 前期质量部					
客人单位名称: 福田研究院					
招待人姓名	职务	招待事由			备注
高岩	副总	商讨对我司进行培训提升事宜			
任起龙	副总	商讨对我司进行培训提升事宜			
主请人姓名	陪同人数	申请金额	签批额度	实际结算	备注
张晓峰	1	480		480 428	
领导签批:		经办人:			
注: 1、如特殊情况临时需要发生招待费,可先电话请示领导批准后补单据。					